

证券代码：839952

证券简称：凯越电子

主办券商：中天国富证券

## 惠州市凯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董事会成员暨修改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 会议事规则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#### （一）召开情况

惠州市凯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12月1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加董事会成员》议案、《关于增加董事会成员暨修改〈公司章程〉》议案、《关于修改公司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》议案，并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

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等相关规定。

### 二、《公司章程》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一百二十条 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。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，不设副董事长。	第一百二十条 董事会由六名董事组成。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，不设副董事长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是 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### 三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十四条 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。董事会中可以设独立董事，由不兼任公司内部行政管理职务的法律、财务会计专业人士担任。	第十四条 董事会由 6 名董事组成。董事会中可以设独立董事，由不兼任公司内部行政管理职务的法律、财务会计专业人士担任。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四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因增加董事会成员而修改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

是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有利于公司的业务发展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 惠州市凯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 原《公司章程》、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。

惠州市凯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2月12日